

教育部 97-98 年度「生命教育教案設計」徵選暨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教育部 97-98 年度生命教育數位學習經營與推廣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促使教師重視生命教育，融入各領域課程。
- 二、分享教育運作及教學經驗，達到資源共享之目標。
- 三、開創教師教學創意，激勵專業成長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生命教育與健康促進研究所

肆、參加對象

各國民中小學現任教師（含代理教師、實習教師），參加者均需填寫「生命教育教案設計」徵選報名表（如附件一）。

伍、徵選方式

- 一、參賽作品主題：符合生命教育議題的基本理念，協助學生了解生命、尊重生命與愛惜生命，融入各科教學活動教案。
- 二、教案內容：教案設計以符合國中小教學或活動為原則，包括教材、教具及學習單等。
- 三、參考主題：可參考有關生命教育、臨終關懷、生命倫理、人格統整與靈性發展、宗教與人生、倫理思考與道德抉擇、生死關懷、哲學與人生、性愛與婚姻倫理等與生命教育相關之主題。

陸、徵選規範

- 一、稿件之作者最多以三名為限。
- 二、稿件字體以正體中文為主。
- 三、稿件繳交書面一式 4 份，電子檔 1 份。
- 四、作品以未曾發表為限，若涉及著作權或專利權等法律責任，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並得追回原發給之獎勵。
- 五、對於得獎之作品，主辦單位有使用權，不另計稿酬。
- 六、徵選結果將公告於教育部生命教育學習網，作品入選者，將另行通知。

七、參加徵選作品不論錄取與否，一律不予退件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

柒、評選標準

- 一、教案結構與文字流暢性：30%
- 二、內容與創見：40%。
- 三、教學實用性：30%。

捌、評審

- 一、初審：由收件單位邀請生命教育專業人士進行初審，並擇優錄取若干名額進入複審。
- 二、複審：由收件單位邀請評審委員進行複審，並擇優錄取若干名額。

玖、獎勵

- 一、依評審成績，各錄取優等3名，佳作5-10名

獎項	第一作者	第二作者	第三作者	獎金
優等	記功壹次 獎狀乙幀	記功壹次 獎狀乙幀	記功壹次 獎狀乙幀	二萬元
佳作	嘉獎二次 獎狀乙幀	嘉獎二次 獎狀乙幀	嘉獎二次 獎狀乙幀	一萬元

- 二、代理教師與實習教師獲獎時，其敘獎事宜須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註：若無符合錄取標準者得從缺。

拾、收件日期

98年10月19日至98年10月30日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拾壹、錄取公告

作品入選者，預計98年11月31日上網公告。

拾貳、徵稿收件單位

- 一、地址：教案（一式4份，參考如附件二）及電子檔（光碟複製1片），掛號郵寄至（10671）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34號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生命教育與健康促進研究所（如附件三）。
- 二、電話：(02) 2732-1104 轉 2161

拾參、經費

由教育部97-98年度生命教育數位學習經營與推廣計畫項下支應。

拾參、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。

附件一

教育部 97-98 年度「生命教育教案設計」徵選報名表

收件號碼	(由收件單位填寫)
------	-----------

主 題 名 稱	學 科 領 域		
服 務 學 校			
作 者	第一作者	第二作者	第三作者
中 文 姓 名			
英 文 姓 名			
出 生 年 月 日			
服 務 單 位			
職 稱			
聯 絡 電 話	(O) (H) (行動)	(O) (H) (行動)	(O) (H) (行動)
聯 絡 地 址			
電子郵件信箱			
傳 真 號 碼			
切 結 事 項	1、本人保證作品無違反著作權法相關事宜，倘違反規範而獲獎者，其獎狀及獎金收回，並視情節予以議處。 2、教案著作財產權與教育部共有，並同意其以任何形式使用。 具結人（全部作者親筆簽名）：		
備 註	『切結事項』未簽具者一律取消甄選資格。		

承辦人：

校長：

附件二

教育部 97-98 年度「生命教育教案設計」徵選內容參考格式

主 題							
單元名稱		適用年級					
教學場地		教學節數					
設 計 者							
設計理念							
教材架構 (可文字或 圖表說明)							
教學準備							
教學目標							
活動名稱	教學內容與流程	教學資源 或教具	時間	分段能力指標	融入議題	聯絡領域	評量方式

附件三

教育部 97-98 年度「生命教育教案設計」徵選

寄件人：

服務學校：

連絡電話：

聯絡地址：

※請再檢查一次您所寄出的內容

◇書面資料：報名表及教學活動教案一式 4 份

◇光碟片：電子檔 1 份

10671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134 號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生命教育與健康促進研究所 收

收件編號

(由收件單位填寫)